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证券投资的审议情况

1、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财务投资考虑，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TES Touch Embedded Solutions Inc.（以下简称“萨摩亚宸展”）以自有资金向 ITH 增资，并于 2023 年 6 月 9 日签署《增资协议》，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完成 10,000,000 美元增资款的出资事项，共获配 10,000,000 股 ITH 的股份。

2、ITH 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在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萨摩亚宸展持有的 ITH 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2.03%。截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萨摩亚宸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其所持有的 ITH 股份共计 277.20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0.56%，共计产生利润 13,764,420 元（以下简称“前次交易”或“前次出售”），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7.7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前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

3、基于未来战略规划及发展目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萨摩亚宸展通过集中竞价等方式出售其所持有的 ITH 股份，本次出售与前次出售数量累计不超过 400 万股，占 ITH 当前总股本的 0.81%，出售价格以交易时二级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公司预计本次交易和前次交易产生的利润累计约为 1,831.12 万元（最终金额以公司实际完成本次交易时产生的利润为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 年证券投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证券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962	ITH-KY	65,070,089.36	公允价值计量	65,070,089.36	50,875,758.86			44,513,207.24	54,694,740.55	73,894,60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65,070,089.36	--	65,070,089.36	50,875,758.86	0.00	0.00	44,513,207.24	54,694,740.55	73,894,603.24	--	--

三、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 1、公司证券投资资金均系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相关证券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良影响。
- 2、公司严格规范证券投资内部控制流程，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在投资决策、投资执行和风险控制等环节的控制力度，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的证券投资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相关投资行为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等规范文件，对相关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监控、管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规定，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投资决策、投资执行和风险控制等环节的管控力度，防范和控制公司投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证券投资业务，公司证券投资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相关管理办法的情形，未发现有违反相关制度的行为。

特此说明。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